

## 書面質詢

近日有媒體報導：「保安司公佈今年首季的罪案統計數字，家暴案增加四成二，家暴案今年首季有八十五宗，去年同期為六十宗，同比增加二十五宗。受害人中女性有七十人，去年同期為四十七人，同比增加二十三人；受害者為男性有十五人，較去年同期的十三人增加兩人。<sup>[1]</sup>」有專家學者指出，面對社會上家暴問題的現實情況反映，行政當局應實事求是，加速立法，保護家庭中的弱勢群體。

較早前亦有媒體報導：「社工局透露，家暴法的新草案將爭取在本年首季度提交至立法會審議。<sup>[2]</sup>」但至今已到盛夏季度，卻未聞草案有任何的風聲。

有專家學者指出，對於家暴法的立法，並不是簡單諮詢意見就能夠立法，更需要的是對於目前家暴個案的科學調查研究結果及歸納分析出澳門家庭暴力案件發生的特點和趨勢。同時，檢視政府目前政策制度對於家暴個案的處理、預防和事後支援機制是否足夠。在各種資訊和科學數據足夠的基礎支持，從而取得社會共識下修改法案，才能更有效率立法保護家庭中的弱勢群體。

惟根據 2012 年社工局《家庭暴力防治法》法律草案公眾諮詢總結報告當中指出：「按照公眾諮詢文本，《打擊家庭暴力犯罪》法律草案屬於一項刑事法律修訂，主要是以“一刀切”的方式，將某些原屬半公罪（當事人提出告訴方追究刑事責任）的“家庭暴力犯罪”改為“公罪”。……然而，對這立法方向，按照所收集到的意見回饋，可見到社會意見分歧較大，未能取得一致的共識。」特區政府一直是以科學施政作為固有的施政方針，但報告至今已二年多時間，市民叫我一聲政府，現時行政當局是否已經進一步掌握相關資料及已經完成相關的調查研究工作，並在社會分歧上取得共識，且會在年內立法？

故此，本人提出以下書面質詢：

1. 對於較早前媒體報導：「社工局透露，家暴法的新草案將爭取在本年首季度提交至立法會審議。<sup>[2]</sup>」但至今已到盛夏季度，卻未聞草案有任何的風聲，原因何在？究竟是因為行政當局並未完成相關的調查研究分析結果或者是未有定論和社會未達成共識？定抑或是有官員不作為所致？請向市民解釋清楚好嗎？
2. 有專家學者指出，對於家暴法的立法，並不是簡單諮詢意見就能夠立法，更需要的是對於目前家暴個案的科學調查研究結果及歸納分析出澳門家庭暴力案件發生的特點和趨勢。同時，檢視政府目前政策制度對於家暴個案的處理、預防和事後支援機制是否足夠。在各種資訊和科學數據足夠的基礎支持，從而取得社會共識下修改法案，才能更有效率立法保護家庭中的弱勢群體。行政當局對此有何回應呢？

澳門立法會議員



麥瑞權

2014年7月15日

參考資料

1. 普通傷人裸聊勒索貴利等案增加 首季罪案同比微升，澳門日報，2014-5-16
2. 家暴法擬訂新草案：重覆性普通傷害屬公罪，濠江日報，2014-2-27/